

2021年度 沂源县公安局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公安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领导和指挥全县公安工作。

2、掌握影响全县社会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

3、负责全县公安队伍管理和建设工作，并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实施对干部的监督，查处、督办全县公安队伍违纪案件；组织实施全县公安机关督察工作。

4、组织实施公安机关侦查工作，侦办刑事犯罪案件、危害国家安全的案件和经济犯罪案件；组织指挥全县集中打击、搜捕、堵截等统一行动。

5、负责全县治安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组织指挥处置重大治安事故和群体性事件，依法查处破坏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开展治安行政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治安保卫工作。

6、组织实施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工作和对看守所、拘留所的管理工作。

7、负责出入境管理有关工作。按规定承担出境、入境和境外人员在县内居留、旅行等有关管理工作；依法查处出入境违法犯罪案件。

8、组织实施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规划实施公安机关的指挥系统和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建设，为重特大案件的侦破提供技术保障。

9、组织实施对公共信息网络和国际互联网的安全保护工作；监督、检查、指导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

10、组织实施全县公安机关装备、被装和经费等警务保障工作。

11、组织公安机关开展禁毒、缉毒工作；组织实施公安机关对恐怖活动的防范、侦察工作。

12、组织、实施公安机关对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重要基础设施、重点建设工程的安全保卫工作；负责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13、负责消防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组织实施全县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和公安应急抢险救援工作。

14、负责来我县的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以及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安全警卫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15、对县消防大队、武警中队执行公安任务及相关建设实施领导和指挥。

16、负责保安服务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对保安从业单位、保安培训单位和保安员进行监督检查。

17、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市公安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沂源县公安局现有内设机构5个，直属机构14个，派出机构13个。内设机构设有指挥中心、政工室、监督室、警务保障室、行政许可科。直属机构设有法制大队、刑侦大队、治安大队、国保大队、经侦大队、巡警大队、网安大队、直属大队、森林公安局、维信办、看守所、拘留所、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办公室、禁毒大队。派出机构设有城区派出所、东里派出所、西里派出所、南麻派出所、经济开发区派出所、鲁村派出所、悦庄派出所、大张庄派出所、南鲁山派出所、燕崖派出所、石桥派出所、中庄派出所、张家坡派出所。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沂源县公安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455.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8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5188.7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6.3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97.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43.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8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2.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756.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756.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7756.04	总计	62	17756.0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沂源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756.04	17739.68					16.3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88.72	15172.36					16.36
20402	公安	15188.72	15172.36					16.36
2040201	行政运行	15188.72	15172.36					16.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94	497.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7.94	497.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7.94	497.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22	343.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3.22	343.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3.22	343.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84	128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84	128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084	108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16	442.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16	442.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2.16	442.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沂源县公安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756.04	11394.91	6361.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88.72	10111.59	5077.13			
20402	公安	15188.72	10111.59	5077.13			
2040201	行政运行	15188.72	10111.59	5077.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94	497.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7.94	497.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7.94	497.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22	343.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3.22	343.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3.22	343.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84		128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84		128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084		108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16	442.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16	442.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2.16	442.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沂源县公安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455.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8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5172.36	15172.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97.94	497.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3.22	343.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84		128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2.16	442.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739.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739.68	16455.68	1284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739.68	总计	64	17739.68	16455.68	12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沂源县公安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455.68	11378.54	5077.1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72.36	10095.23	5077.13
20402	公安	15172.36	10095.23	5077.13
2040201	行政运行	15172.36	10095.23	5077.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94	497.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7.94	497.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7.94	497.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22	343.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3.22	343.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3.22	343.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2.16	442.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2.16	442.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2.16	442.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沂源县公安局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38.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9.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10.97	30201	办公费	157.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56.55	30202	印刷费	74.7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98.47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3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5.59	310	资本性支出	11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7.94	30206	电费	45.8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27	30207	邮电费	28.4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7.2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3.22	30208	取暖费	75.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6.4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95	30211	差旅费	115.7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2.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85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91.13	30214	租赁费	61.42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6.68	30215	会议费	0.16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6.0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0.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5.09	30218	专用材料费	296.1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07.03	30224	被装购置费	66.8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8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0.8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62.0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5.84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18.75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0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8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58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025.33	公用经费合计					1353.2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沂源县公安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8.93		336.6	0	336.6	2.33	291.08		290.98	49.96	241.02	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沂源县公安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84	1284		12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84	1284		128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84	1284		128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084	1084		108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	200		2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沂源县公安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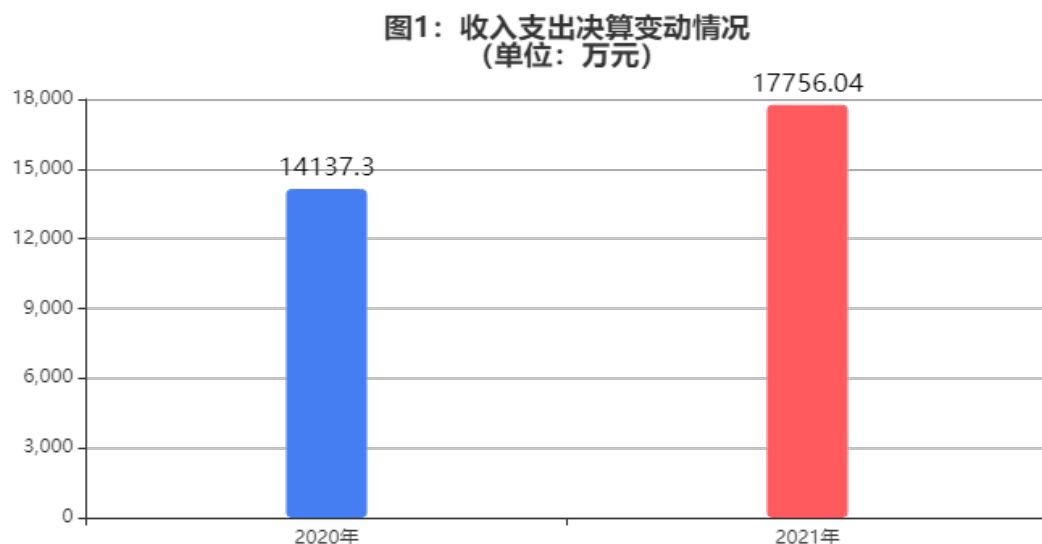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7,756.04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618.74万元，增长25.6%。主要是：人员增加，基本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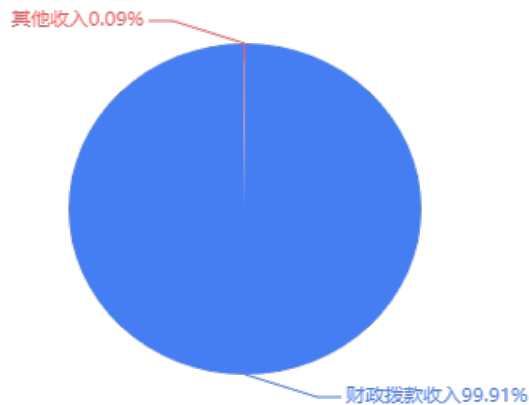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7,756.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739.68万元，占99.91%；其他收入16.36万元，占0.09%。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7,739.68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3,776.7万元，增长27.05%。主要是人员增加，基本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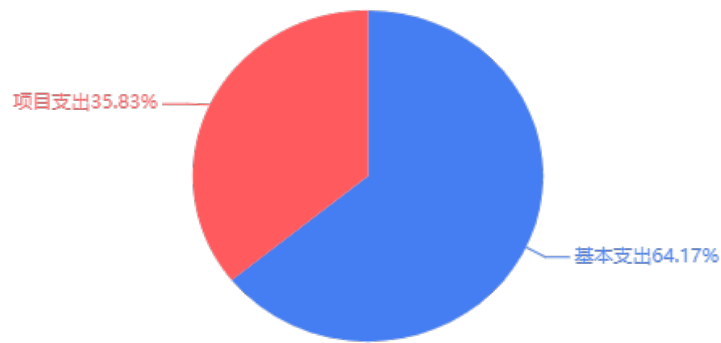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16.36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157.96万元，下降90.61%。主要是非同级财政拨款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7,756.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394.91万元，占64.17%；项目支出6,361.13万元，占35.83%。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11,394.91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1,953.87万元，增长20.7%。主要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个人家庭与补助支出、办公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6,361.13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1,664.87万元，增长35.45%。主要是项目数量增多，基层所队建设、信息化建设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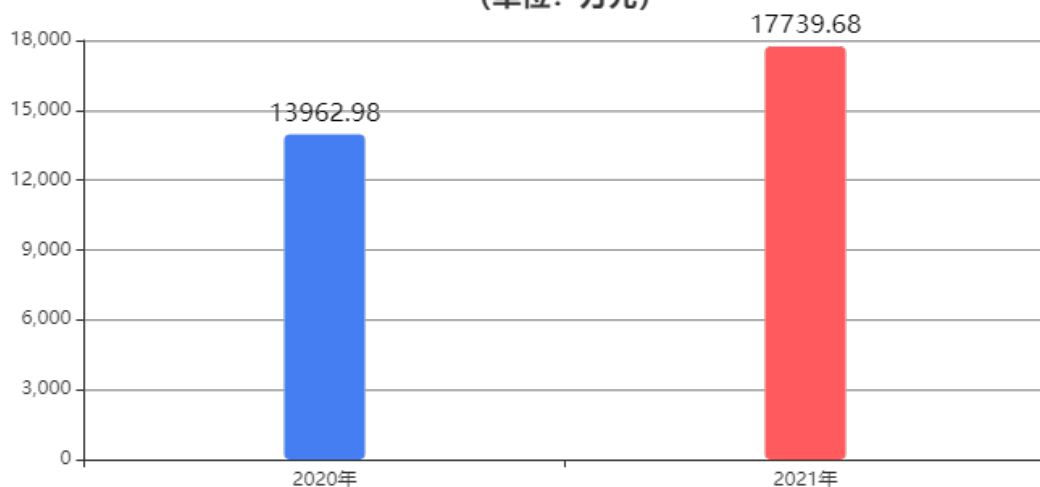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7,739.68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776.7万元，增长27.05%。主要是：人员增加、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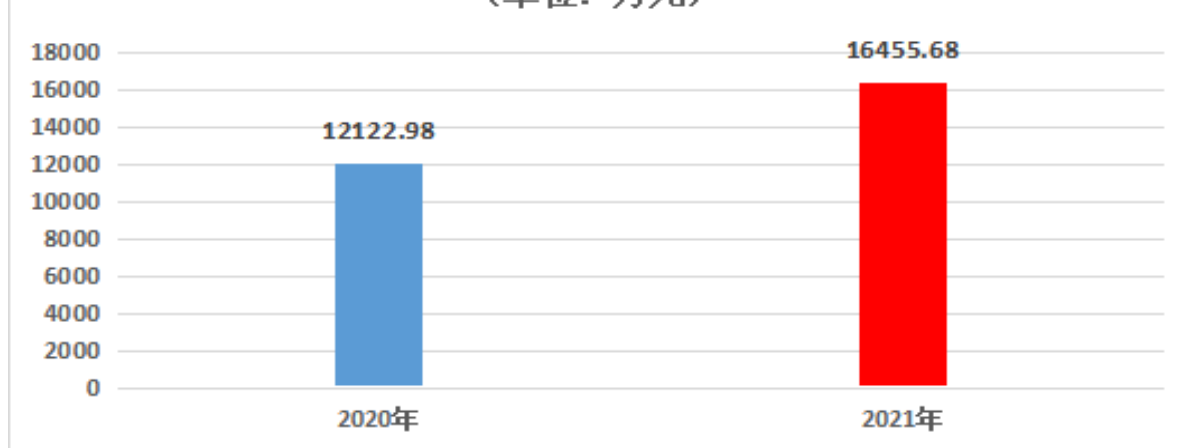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455.6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68%。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332.7万元，增长35.74%。主要是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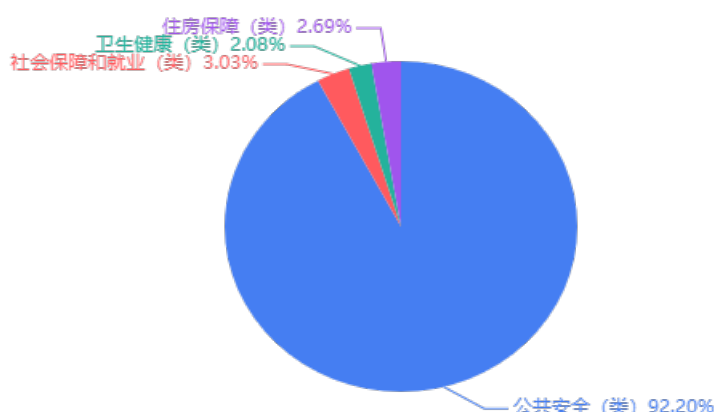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455.6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15172.36万元，占92.2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97.94万元，占3.03%；卫生健康(类)支出343.22万元，占2.08%；住房保障(类)支出442.16万元，占2.69%。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9,402.23万元，支出决算为16,455.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5.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基本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增加，追加预算。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585.98万元，支出决算为15,172.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0.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基本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增加，追加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62.41万元，支出决算为497.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少于预期。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97.99万元，支出决算为343.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05.85万元，支出决算为442.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1,378.5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0,025.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353.2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338.9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1.08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47.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的原因是刑侦大队等单位购置公务用车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的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压缩公务用车开支；公务接待费减少的原因是公务接待次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336.6万元，支出决算为290.98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45.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落实**公务用车管理，压缩公务用车开支。其中：

虽然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预算为0，但实际支出49.96万元为2021年刑侦大队使用财政拨款购置的公务用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41.02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加油、维修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刑侦大队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41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2.33万元，支出决算为0.1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2.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压缩公务接待开支，减少公务接待次数。其中：

国内接待费0.1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公安机关来人，共计接待4批次、22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284万元，本年支出1,28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84万元，支出决算为1,0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为1,353.2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44.07万元，增长22.01%，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采购防护物资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2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7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2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4.2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7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2.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74.1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74.86%，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4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8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9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巡逻用电瓶车、摩托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6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1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1年度县

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7个，涉及预算资金5,077.13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看守所智慧监管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50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沂源县公安局2021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17个项目中，1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信息化建设”“反电信诈骗和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基层所等建设项目”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分。全年预算数为800万元，执行数为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全县视频监控系统升级改造，继续建设多维大数据人脸识别系统，加强日常维护，确保所有监控探头正常运行，数据传输正常，满足全县治安防控需要，进一步增强了全县技术防范能力，提升了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设备在线率不稳定，效能不能百分百发挥。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设备维护和应用，提升监控设备在线率，充分发挥信息技术防范的作用。

2. 反电信诈骗平台和智慧安防小区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全年预算数为471万元，执行数为4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反电信网络诈骗平台采购完成并投入使用，有效提升了全县电信网络诈骗防范能力，降低了发案；二是历山街道、南麻街道共103个居民小区完成了智慧安防小区建设，进一步增强了居民小区技术防范能力，提升了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反电信网络诈骗平台需要进一步加强应用；二是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受疫情影响，个别小区未按时完工，交工有延迟。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扩大平台应用范围，最大限度发挥平台作用；二是做好智慧安防小区技术设备维护和应用，提升监控设备在线率，发挥信息技术防范的作用。

3. 基层所等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分。全年预算数为2234.7万元，执行数为223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鲁村派出所、燕崖派出所业务用房建设，完成张家坡派出所、石桥派出所用房维修，警务工作站、联勤执法站等建设等项目，保障基层了所队日常工作和执法办案需要。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项目进度较慢，决算时间长。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和监督检查，加快竣工验收和决算审计进度。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看守所智慧监管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6分，等级为优。

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公安)(项)：指公安 机关的基本支出及所需的办案(业务)、业务装备等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 施养老保险制度后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 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城市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沂源县公安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执法办案工作经费	沂源县公安局	98	优
2	后勤保障经费	沂源县公安局	98	优
3	基层所队建设	沂源县公安局	99	优
4	拘留所、看守所运转经费	沂源县公安局	96	优
5	武警地方保障经费	沂源县公安局	96	优
6	重大安保补贴	沂源县公安局	98	优
7	看守所智慧监管	沂源县公安局	96	优
8	信息化建设	沂源县公安局	97	优
9	疫情防控资金	沂源县公安局	97	优
10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1	沂源县公安局	97	优
11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2	沂源县公安局	98	优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2	省级公共安全保障资金 1	沂源县公安局	96	优
13	省级公共安全保障资金 2	沂源县公安局	97	优
14	三级电子实验室建设	沂源县公安局	97	优
15	反电诈平台及智慧安防小区建设	沂源县公安局	96	优
16	基层所等建设项目（追加）	沂源县公安局	99	优
17	Y 数据库及常规 DNA 数据库建设	沂源县公安局	98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			主管部门		沂源县公安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沂源县公安局			联系电话		213993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800	8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	800	8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县视频监控系统升级改造和日常维护，确保所有监控探头正常运行，数据传输正常，满足全县治安防控需要			全县视频监控系统按计划升级，并得到及时维护，探头在线率达到90以上，数据传输正常，全县治安防控形势良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维护点位数量	≥3000个	3200个	10	10	
		质量指标	新增设备达标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新增设备按时完工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维护成本下降率	≥10%	4%	10	8	人工成本增加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破获案件挽回损失	≥500万元	460万元	10	9	破获案件数量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监控服务群众数量	≥100件	122件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检测合格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年设备日均在线率	≥90%	88%	10	9	设备减少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8%	10	10	
总分			9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反电信诈骗平台和智慧安防小区建设			主管部门		沂源县公安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沂源县公安局			联系电话		213993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1	471	47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1	471	47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反电信网络诈骗平台采购和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工作，进一步提升全县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能力，以及居民小区技术防范水平			年内反电信网络诈骗平台采购完成，投入使用。智慧安防小区按计划建设103个小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智慧安防小区建成	≥100个	103个	10	10	
			反电信诈骗平台采购	1套	1套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达标率	≥90%	100%	10	10	
			合同按时完工率	≥90%	80%	10	8	疫情原因个别小区未按时完工
		成本指标	设备成本控制率	≤100%	96%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预防电信网络诈骗损失	≥300万元	360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电诈案件下降率	≥10%	16%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检测合格率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年系统在线率	≥90%	85%	5	4	未完工小区在线率低
	满意度 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88%	10	9	疫情原因个别小区未按时完工
总分		96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所等建设项目【源财行指 2021（58 号）】			主管部门	沂源县公安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沂源县公安局			联系电话	213993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34.7	2234.7	2234.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34.7	2234.7	2234.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鲁村派出所、燕崖派出所业务用房建设，完成张家坡派出所、石桥派出所用房维修，警务工作站建设等项目，保障基层所队工作需要			年内鲁村派出所、燕崖派出所投入使用，张家坡所、石桥所等业务用房维修，西台联勤执法站、义乌警务工作站等一批基层所队建设项目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基层所队建筑面积	增加 5000 平方米	增加 5830 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建设达标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合同按时完工率	≥ 80%	75%	10	9	疫情未完工
		成本指标	成本超支率	≤ 5%	0%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派出所费用上升率	≤ 5%	3%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安全感	≥ 90%	96%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检测合格率	≥ 9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发生大群体事件	不发生	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80%	86%	10	10	
总分			9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1年度看守所智慧监管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为认真贯彻落实公安部“全力打造智慧监管”工作要求，积极践行“精细化管理”理念，大力提升公安监管场所科技信息化建设和实战应用能力，沂源县看守所积极实施“智慧监管”工程，它是物联网技术在公安监管场所的深度应用，通过科技手段实现管理模式创新、解放警力。它将传统的技防手段和监管业务相结合，借助于科技手段，使监所在管理上由人到事，实现了责任到人，工作流程处处留痕，从而达到对整个管理过程的管控，真正实现了看守所执法的“集成化”、“数字化”、“智能化”、“自动化”目标。

（二）项目内容和预算支出情况

2021年沂源县财政局批复下达看守所智慧监管预算资金15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实际支出150万元，结转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智慧监管建设项目，借助现代科技手段和信息化技术，在传统安全防范设施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看守所现代化、智能化、数字化安全防范技术手段和技术设施，从而有

效提升监管场所安全防范水平。

2. 年度绩效目标

全面完成智慧监管建设项目，检查验收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设施、系统达标，切实发挥作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的范围和目的

本次评价范围是2021年智慧监管项目建设资金100万元。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了解掌握该项目资金是否及时足额拨付到位，项目实施是否达到预期目标，看守所安全防范能力是否有效提升等情况，全面评估资金支出效益和综合效果，进一步提高资金保障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二）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项目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遵循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原则。

（3）分级分类原则。评价由县财政局、县公安局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能够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

关系。

2、项目评价指标体系

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部分，具体见项目评价指标体系表。

3、项目评价方法

为了保证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评价工作组采用集中评议和独立评分相结合的方式，围绕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在进行绩效评价时，根据视频全覆盖项目建设特性，在遵循客观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原则的基础上，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

三、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2021年看守所智慧监管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6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绩效分析

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分析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总分10分，得分10分，项目预算资金全部执行到位，执行率100%。

2. 产出指标分析

过程指标总分50分，得分48分，得分率96%。项目全部实施完成，并投入使用，日均看管在押人员172人，设备验收合格率100%，正常使用率100%，按时完工率90%，节约资金8%，项目实施基本符合相关文件要求，但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因疫情原因，部分设备安装未在预定定期限完成；二是项目节约资金10%的目标未达到。

3.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总分30分，得分29分，得分率96.67%。系统投入使用后，有效提升了看守所安全防范能力，节约了人力资源成本，保证了全年无安全事故，环保检测合格，可持续影响9分。

4.满意度指标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得分9分，得分率90%。

（三）取得的成效

智慧监管项目，实施了提审会见系统智能化改造，门禁系统智能化改造，高清监控系统智能化改造，以及配套的机房建设，更新了在押人员数字相片采集系统、监管业务系统、应急报警系统和视频监控平台，新建智慧监管实战平台、民警巡视管理系统、智能宣教系统，极大提升了看守所安防水平。

（四）存在的问题

1.建设进度存在迟滞

因疫情原因，看守所实行封闭管理，增加了施工成本和施工难度，部分项目存在延迟交付。

2.设备使用和运行维护不到位

新设备及系统需要加强培训和维护，部分设备因培训不到位，维护不到位，出现系统运行错误，或者不会使用等问

题。

四、意见建议

（一）进一步加强学习培训

建设部门要积极与施工单位对接，学习使用新设备、新系统，提升系统使用率，切实发挥作用。

（二）加强资产管理和设备维护

进一步清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完善台账，加强管理和维护，确保资产安全完整并正常运行。

（三）加强绩效监管力度

科学设定绩效指标，强化目标跟踪管理，有效发挥绩效目标的指导作用。制定绩效评价奖惩机制，对监控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纠正，保障绩效目标如期实现。